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呂蘭英

傳真：03-8462790

電話：03-8462860#355

電子信箱：oiasmi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50200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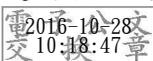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花蓮縣105年度校園正確用藥教育創意藝文競賽計畫。(1050200830\_Attach000.d  
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05年度校園正確用藥教育創意藝文競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05年度推廣校園正確用藥教育模式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正確用藥核心能力，建立師生正確用藥的基本素養，特舉辦旨揭計畫。期望藉藝文競賽與課程的結合，將正確用藥納為健康生活學習的一環，推廣正確用藥之觀念。
- 三、案內創藝競賽類別分為創意標語宣傳單設計比賽、四格漫畫比賽2種。有關實施方式、投稿截止日期、獎勵及分組方式如計畫所列，請各校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國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

105/10/28



1050002899